

市四届人大常委会五年工作回眸——

初心如磐 砥砺前行

奋力开创新时代人大工作新局面

随州日报全媒体记者 陈云 王聪莹

五年砥砺前行,五年春华秋实。五年间,在党的全面领导下,市四届人大常委会依法履职,一个个与时俱进的地方性法规被表决通过,一个个事关随州改革与发展的成果被载入历史。这五年,市四届人大及其常委会不断提升政治站位,紧紧围绕中心,立

法、监督、代表等各方面工作取得历史性成绩;这五年,地方国家权力机关不断践行初心、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不断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过程人民民主在随州大地生动实践。与党委同向、与政府同力、与人民同心、与时代同步。五年勇毅担当,为推进行民主法治建设,全力谱写“汉襄筋骨、神韵随州”靓丽篇章写下厚重一页。

强化政治建设 把牢人大工作正确方向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2021年11月11日胜利闭幕。次日上午,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组织机关青年干部集中学习全会精神;11月17日,市人大常委会理论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召开,传达全会精神;11月25日,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聆听专家在线讲座,再学全会精神。

半月之内,一个主题,3次集中学习,多形式个人自学。学,则力求学深悟透,入脑入心,以提升政治站位,砥砺政治信仰,始终做到使命在肩。

五年间,市四届人大常委会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旗帜鲜明地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坚定不移地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确保全市人大工作沿着正确的方向不断向前迈进。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要求,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与实践创新,形成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思想等,与人大工作实际紧密结合,健全“联动学习”机制,党组集中学、专家辅导学、交流研讨

学等多种形式结合,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切实把坚持“两个确立”转化为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政治、行动自觉,提高运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实践、破解难题、推动工作的能力。

“人大常委会每次党组会议、理论中心组学习,首要议题就是学习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研究室主任李晓明说。五年间,市四届人大常委会每年组织全市人大系统专题学习、机关集中研学,坚持深学细悟笃行。

自觉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本质特征、最大优势。五年间,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市委安排部署推进人大工作,严格执行向市委请示报告制度,依规报告党组年度工作及重大事项120余次。在党委领导下,牢记“国之大者”,发挥职能作用,不折不扣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落地落实。

2021年1月,《随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经市四届人大六次会议依法审议通过,科学擘画了新征程我市高质量发展的宏伟蓝图。

全面加强自身建设。五年来,市四届人大及其常委会切实夯实基础提升履职能力,优化作风建强队伍,创新方式增强工作实效,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领悟力、执行力,自觉加强“四个机关”建设。

过去五年极不平凡、极不容易、极其难忘。在战疫、战疫、战暴风雪、战洪涝等诸多大考中,市四届人大常委会和全市各级人大代表始终冲在一线,生动诠释了“人大代表为人民”的淳朴情怀和忠诚担当。

立法“小快灵”,推进治理现代化

法者,天下之程式,万事之仪表。良法,促发展、保善治。

五年来,市四届人大常委会探索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大立法”立法工作格局,坚持最大限度凝聚立法合力,精准选定立法项目,精心设计法规内容,精细开展论证评估,着力以“小切口”“小快灵”改善“大民生”,增强立法的针对性、适用性、可操作性。

我市在全省同类市州率先开展与省立法研究基地合作,委托全程参与项目起草、论证等工作,不断提升立法专业化水平。

地方立法,重在“接地气、有特色、行得通、能管用”。

水是生命之源。为保障饮用水安全,《随州市城乡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在2018年经市四届人大三次会议表决通过,后经省人大常委会批准,自2018年8月1日正式施行,从源头守护生命健康。“这是我首部人民代表大会立法。”市四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委员、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王海涛介绍。

着力整治城区停车难、停车乱,《随州市机动车停车条例》经市四届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自2019年9月1日正式施行。这是全省首部机动车停车地方条例。法规聚焦“批量建设+智慧管理”,引导绿色出行,有力助推了城区交通环境改善、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

着力夯实市民文化自信根基,推动保护与利用结合,《随州市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保护条例》、《随州市曾随文化遗址保护条例》先后于2020年9月

1日、2021年7月1日施行。接连两部条例,在全省率先从立法角度加强地域文化保护,随州历史文化脉络得以创新传承。

每一部立法,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着力找准切入点,写好“关键的那几条”。针对我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和历史建筑保护工作中实际中相关职能部门职责划分,在相应两部立法中分别明确了水源所在地管理机构的责任义务、规定实行历史建筑保护责任人制度并明确其权利义务,充分发挥“最前线”人员的快速反应作用。

机动车停车难、缺乏停车位是市民关注焦点。对此,《随州市机动车停车条例》中明确要求增加停车设施供给。针对城市建设中的文物保护问题,在《随州市曾随文化遗址保护条例》中明确“考古前置”制度,规定有关项目开工前先行进行文物考古调查、勘探,妥善处理文物保护与城市建设的关系。

着力提升市民文明素养,《随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已经市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将报省人大常委会批准后施行。立法弘德、引领文明新风尚,让随州在点滴改变中更显风采、更添神韵。

每推进一步立法,市四届人大常委会都组织通过全媒体平台、深入一线广泛调研,弄清立法所要解决的最迫切最突出问题,确保立法质效。

法的生命在实施。在法规制定中,法规获批后,法规施行后,开展全过程宣传,后期再对所立之法开展执法检查、跟踪问效,确保法规切实走进百姓生活、引领经济社会发展,在实施中彰显价值。

“这五年的立法项目都是坚持问题导向,聚焦民生期盼,立足让问题得到解决,在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法治化的进程中发挥作用。”王海涛说。



市人大常委会举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专题学习班。



市人大常委会及机关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职工,赴桐柏革命纪念馆开展以“弘扬革命传统、争做红色传人”为主题的党史学习教育现场教学。



我市省市县乡四级人大代表,到随县深洋镇调研香菇产业扶贫工作进展情况,引导村民种植香菇,助力脱贫攻坚。

把“人民”二字贯穿人大监督全过程

监督权是宪法和法律赋予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一项重要职权,如何用好监督职权,破解社会热点难点?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用行动给出了答案。

五年来,市四届人大常委会始终把“人民”二字贯穿人大监督全过程,开展视察、调研、执法检查、专题询问252次,依法审查、报备规范性文件58件,提请废止1件,彰显了新时代人大监督新作为。

以监督保民生,增进人民福祉,市四届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为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摆在突出的位置,着力推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连续3年开展“代表行动”,交办建议1353件,上报省人大兑付光伏发电补贴、完善健康扶贫和教育扶贫政策体系等建议受到高度重视及解决,在决胜脱贫攻坚“百米冲刺”关键阶段,加强对联系包保区、镇的督导检查,组织机关干部蹲点调研,发现并推动解决一批突出问题,助力攻克最后堡垒,全面小康千年梦圆。发挥“法律巡

利剑”作用,开展水、大气领域法律法规执法检查,推动水环境保护工作全面提质,空气质量达到近年最好水平。持续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助力在全省率先实现全域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紧盯群众身边环境问题,推进问题整改,努力擦亮随州底色,让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一份份履职成果,都体现了心心相印的深情牵挂,可谓是民生福祉的“守护者”。

以监督促公平,当好百姓守护者,人大,是公平正义的“捍卫者”,为了这一责任和使命,市人大常委会付出心血,倾注真情。制度化审议审查“两院”半年工作报告,经常性组织代表旁听法院庭审、参加检察院公众开放日。支持深化司法体制改革,不断提升办案水平,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宗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纵深推进扫黑除恶,助力加强办案攻坚,彻查清除“伞网”。发挥人大信访维稳作用,受理、办结群众来信来访1200多件次。

以监督优环境,促进高质量发展,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发展开放型经济、提升区域竞争力的关键一招,打出系列“组合拳”。2017年视察金融机构服务实体经济情况,针对市场主体反映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提出加强政府桥梁引导,健全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等意见。2018年专题调研中央、省市惠企政策落实,收集、交办问题57个,经4次回访暗访全部解决。2019年组织专题询问,直面企业和群众普遍关注的要素保障、“放管服”改革等痛点难点,现场询问追问,现场点评回看,在红脸出汗中传导压力。2020年进行“回头看”,跟进了解咨询部门承诺事项落实,听取审查政府及部门办理审议意见情况报告,开展满意度测评。2021年将涉市场主体司法活动列入监督议题,组织“公检法司”自查案件10618件、专业力量评查案件21件,推动办案超期、案件执行难等突出问题持续整改。

“知屋漏者在宇下,知政失者在草野。”市四届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倾听民意、问计于民,让人大监督更有放矢,增强实效,推动监督工作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和期盼。

高质量办理代表议案建议

《关于加强老旧小区住宅安装电梯监管的建议》、《关于烈山大道花溪河临河侧加装护栏的建议》、《关于制定城区养犬管理暂行办法的建议》……五年来,这一件件人大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饱含着人民群众对全市发展的关切和对美好生活的期盼。

人大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寄托着人民的期盼,是民声的集中体现。市四届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代表议案、建议的办理工作,力求通过代表议案、建议的高质量办理,推动一系列事关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问题的解决。

高度重视,形成大督办格局。市四届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代表议案建议工作,按照“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既要重结果、也要重过程”的要求,不断加强和改进代表议案建议工作。每年市人代会召开前,组织代表围绕中心工作 and 重大民生项目开展视察调研,向代表提供信息资料,通报“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情况。用制度规范办理全流程,修订实施《市人大代表议案处理办法》和《市人大代表建议、批评、意见办理规定》,逐步探索建立了

“预交办”靶向发力、“三见面”精准对接、“督办月”专项推动、“双满意”评价审查、“回头看”督办落实等五项办理机制,形成了常委会领导领衔督办、专委会对口督办、党政督查室督办、代表参与督办、媒体聚焦督办的大督办工作格局。

围绕中心,提升办理质量。引导和支持代表围绕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不断提出高水平建议,并将高质量的建议转化为补齐短板、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市人大代表王华两年提出《关于缓解随州中小学大班额问题的建议》、《关于化解随州学校“大班额”的建议》,张海涛提出《关于呼吁市政府加大教育投入,解决曾都区城区义务教育学校大班额问题的建议》,市人大常委会通过实地调研、现场督办,督促市政府加大建议办理力度,促推城区新建改建扩建学校10所,有效缓解了城区义务教育阶段上学难、“大班额”问题。

跟踪督办,提高建议落实率。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选择问题反映比较集

中的代表建议作为重点督办建议,沟通联系承办单位、人大代表,形成督办合力。2017年市四届人大一次会议上,桂运东等11名代表联名提出《关于改善随州城区交通环境的议案》。市四届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督办关于改善城区交通环境的议案贯穿本届始终,连续5年集中视察并听取办理报告,制定了《随州市机动车停车条例》,推动市政府出台《随州市改善城区交通环境2018—2021年行动计划》,谋划实施重大建设项目156个,新建扩建桃园大桥等主干路(桥)8条,大润发人行天桥2座、打通“断头路”和微循环道路74条,城市路网不断完善,城区交通压力进一步缓解。

五年来,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紧盯人民群众牵肠挂肚的操心事、烦心事,出台议案处理办法和建议办理规定,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韧劲一抓到底、跟踪落实,推动建议办理满意率达98%以上,以高质量办理代表议案建议,把“良言”变成“良策”,一批批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转化成了造福民生的亮点,代表们的“金点子”变成了一件件惠及民生的实事好事。



市人大常委会视察重点项目建设情况。